

证券代码:300177

证券简称:中海达

公告编号:2024-014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适用期限为2024年01月0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津贴适用期限为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内。

三、薪酬方案

(一) 公司董事

1、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其在中国所担任的职务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经审计的当年度业绩,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评确定,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薪酬和津贴。

2、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8 万元/年（税前）。

（二）公司监事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公司监事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经审计的当年度业绩，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评确定，不再另外领取监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领取薪酬和津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为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基本薪酬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确定，绩效薪酬根据经审计的当年度业绩，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评确定。

四、其他说明

1、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在公司兼任多个职务的，不重复领取报酬；独立董事津贴按半年发放。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薪酬金额为税前金额，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报备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4月19日